

中色大冶

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

(2025 年第 2 期)

为督促供应商诚信履约、保证产品质量，形成适应公司改革发展需要，稳定又有竞争力的合格供应商队伍，依据《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近期出现拒绝签订合同、产品质量问题等不诚信问题的供应商进行了处理。具体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良行为描述	处理措施
1	林汇建设有限公司	林汇建设有限公司为中色大冶金格应急救援钢结构分包竞价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该公司无故不履行中标结果，拒绝签订合同。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及《中色大冶金格公司 2024 年度劳务工程、专业工程施工服务单位集中采购（入围）项目入围协议》，给予林汇建设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暂停报价 1 年的处罚，且今后不得参与中色大冶金格公司工程类入围招标采购活动。
2	湖北中水化工有限公司	湖北中水化工有限公司在履行硫化钠供货合同（合同编号：2024 冶色有限合字第 11-101 号）过程中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合同要求 2 类一等品 GB/T 10500-2009 硫化钠含量 $\geq 60\%$ ，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湖北中水化工有限公司警告处理，并对不满足合同要求的硫化钠全

		2025 年对该公司送货的硫化钠进行抽检，抽检结果为 53.99%，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	部进行换货。
--	--	--	--------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链管理中心

2025 年 2 月 27 日